**教师教育学院教师监考调整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监考科目 |  | 考试时间 |  |
| 原监考人 |  | 现监考人 |  |
| 注意 | 双方自愿调换监考，原监考人负责通知代监考人考试信息。代监考教师必须严格按照考务要求，参加考务会议，仔细阅读考务须知，认真履行监考职责。严格遵照《丽水学院考试管理办法》丽学院办，<2017>67号文件，执行考场管理，考场规则，监考守则双方监考教师签名： 、  |
| 调整原因 | 申请人： 年 月 日 |
| 教务科审批意见 | 教务科主管理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审批意见 | 分管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至少考试前三天提交申请。本表一式三份，一份交教务科、双方老师各一份。